

证券代码：300206

证券简称：理邦仪器

公告编号：2018-044

##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与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孚生物”）知识产权纠纷，以万孚生物为被告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了 7 个案件的起诉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、2017 年 12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7-039、2017-040）。现将具体相关事项进展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

公司因与万孚生物知识产权纠纷，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 7 个案件的起诉，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已依法受理，相关案号为：(2017)粤 73 民初 4320、4321、4322、4400、4401、4402 及 4425 号。其中 3 案(案号：(2017)粤 73 民初 4320、4321、4322 号)的被告二为广州海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剩余 4 案(案号：(2017)粤 73 民初 4400、4401、4402、4425 号)的被告二为自然人王继华。

#### 二、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

1、近日，公司根据相关案件诉讼进展情况，撤回其中 2 个案件(案号：(2017)粤 73 民初 4320、4322 号)的起诉，并收到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准许撤诉的民事裁定书。

2、剩余 5 个案件(案号：(2017)粤 73 民初 4321、4400、4401、4402 及 4425 号)目前仍在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一审过程中，暂未有其他实质性进展。

### 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除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诉讼事项外，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### 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公司撤回（2017）粤 73 民初 4320、4322 号案件的起诉，将负担案件受理费 64,300 元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民事裁定书（（2017）粤 73 民初 4320 号）
- 2、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民事裁定书（（2017）粤 73 民初 4322 号）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九日